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临半路（半山路-高线路）道路工程-杭钢八号泵站迁建工程已由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杭发改投资简复[2024]12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出资比例为财政100%，项目业主为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杭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临半路（半山路-高线路）道路工程-杭钢八号泵站迁建工程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80024万元，工程概算7804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1124.1276万元，建设规模：建设泵房、清水池、配套管理用房主体及附属配套工程，总建筑面积960.32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40.6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519.72平方米。建设地点：杭州市拱墅区。

2.2 招标范围：本工程位于杭州市拱墅区半山单元GS1505-07地块，临半路东侧杭钢设备计量管理处北侧，总用地面积2084平方米（以实测为准）。泵站总建筑面积约960.32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40.6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519.72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泵房、清水池、管理用房主体及附属配套设施等。泵站建设规模为1.2万吨/天，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1124.1276万元。

2.3 计划工期：180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施工总承包企业市政公用工程（新）三级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竣（交）工验收时间为准）完成过0.96万吨/日及以上污水厂或制水厂或污水泵站或给水泵站或雨水泵站施工业绩或工程总

承包（EPC）中的施工业绩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为：①中标通知书扫描件、②施工合同或工程总承包（EPC）合同扫描件、③竣工验收记录（或报告或证书）扫描件，三者缺一不可，否则不予认可（备注：①如上述材料所能承载的证明内容不能完全体现业绩要求的，则应提供合同委托方证明材料；②上述证明材料载明信息不一致时，按竣工验收记录（或报告或证书）、施工合同或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中标通知书的顺序进行认定；③所有业绩证明材料必须清晰，如有模糊、内容不清等现象，经评标委员会讨论可能导致该业绩无效）】（计量单位万吨/日=万立方米/日）；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三）其他：

3.9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0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之前三年（含）内（如2024年3月13日开标的项目，需从投标截止时间上溯至2021年3月13日）无行贿犯罪记录；

3.11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2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3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4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杭州建设工程招标造价平台（<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hzctc.hangzhou.gov.cn/>）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杭州建设工程招标造价平台（<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hzctc.hangzhou.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2月27日09:0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使用专用密钥上传至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详见：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公告附件）。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大成巷52号云阳大厦

联 系 人：陈庆庆

电 话：0571-88001919

邮 箱：141991278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杭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萧山区民和路481号联合中心D座4楼

联 系 人：陈银泽

电 话：15268514846

邮 箱：1337027829@qq.com

招投标活动监督部门：杭州市建设工程招标造价服务中心

电话：0571-89587878

2025年02月06日

993506